#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 12月19 日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答谢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沟通，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12月20日起，参加平安银行的转换补差费和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平安银行网上及其营业部转换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与平安银行合作销售的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均可参与，具体参与基金及各项优惠活动细则以平安银行的规定为准。

三、优惠活动期限

优惠活动自2023年12月20日开始，结束时间以平安银行的公告或规定为准。

四、具体优惠费率

对适用范围内的投资者以平安银行的公告或规定执行相关费率折扣。

五、特别提示

1、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平安银行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平安银行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平安银行所有，且平安银行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平安银行。

2、本公司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若由平安银行销售，且届时优惠活动仍然持续，则该基金自动参与此项优惠活动，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有某只或某些特定基金产品不适用费率优惠，则由本公司另行公告确定。

3、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本公司网站（www.ncfund.com.cn）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

4.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1）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

网址：www.bank.pingan.com

（2）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8866

网址：www.ncfund.com.cn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公司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基金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做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9日